

##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基于独立、认真、谨慎的立场，对上述议案及相关资料认真审阅后，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也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因此，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尚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毛庆传 张永冀 辜明安

二〇二四年十月九日